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8)

### 有關出售永續證券之須予披露交易

####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CISI Investment於公開市場出售本金總額為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750,000港元)之永續證券，總代價為約14,983,245美元(相當於約117,618,470港元)。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儘管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出售事項(獨立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不超過5%，但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出售事項與過往出售事項合併計算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CISI Investment於公開市場出售本金總額為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750,000港元)之永續證券，總代價為約14,983,245美元(相當於約117,618,470港元)。

#### 出售事項

出售永續證券詳情如下：

日期	: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賣方	:	CISI Investment
發行人	:	中國華能集團香港財資管理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人」)
擔保人	:	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擔保人」)

所出售永續證券的本金總額	:	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7,750,000港元)
總代價	:	14,983,245美元(相當於約117,618,470港元)
永續證券到期日	:	無到期日
永續證券利率	:	年利率4.15%
上市	:	永續證券於聯交所上市

### 交易對手之資料

由於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故無法確定永續證券買方的身份。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概無購買CISI Investment於出售事項項下正出售的永續證券。

### 發行人及擔保人之資料

董事根據可查閱公開信息，發行人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發行人是擔保人的全資子公司。發行人的主要目的是作為擔保人及其子公司的離岸融資平台之一。除持有子公司外，發行人並無其他實質業務或資產，且無任何員工。

擔保人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擔保人是國家授權企業，也是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監管的53家重點國營企業之一。於本公告日期，擔保人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90.01%的股份，由國家社會保障基金持有9.99%的股份。擔保人是一家大型中國綜合能源集團，其主要業務包括：電力資源的開發、投資、建設、營運和管理；電力（和熱力）的生產和銷售；金融、煤炭、交通運輸、新能源和環境保護等相關產業和產品的開發、投資、建設、生產和銷售；產業投資和管理。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發行人及彼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釐定代價之基準

由於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按現行市價進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因此其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

## 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財富管理服務、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及金融產品及投資。

##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投資策略為(其中包括)透過投資於不同業務板塊的廣泛投資組合以拓寬其收入來源並為其股東物色可產生新增價值之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產品及衍生工具)，於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帶來穩定回報。此外，本集團一直尋求於機會出現時令其證券投資組合達致均衡，並將不時在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情況下變現其投資。

出售事項符合本集團有關金融產品及投資的主要業務，經考慮永續證券價格的表現，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乃本集團退出永續證券投資之良機。經考慮下文「**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一段所披露之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本集團錄得 295,240 美元(相當於約 2,317,636 港元)的收益，即購買永續證券成本與從出售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之差額。本集團因出售事項而錄得的實際收益或虧損金額將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最終審核而定。

##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 14,983,245 美元(相當於約 117,618,470 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倘出現任何合適投資機會，本公司亦可動用所得款項作新投資用途。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儘管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出售事項(獨立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不超過5%，但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出售事項與過往出售事項合併計算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ISI Investment」	指	CISI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
「本公司」	指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5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次出售事項」	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CISI Investment於公開市場出售本金額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500,000港元)之永續證券，代價為9,990,874美元(相當於約78,428,363港元)。
「出售事項」	指	出售事項及過往出售事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永續證券」	指	由發行人發行並由擔保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擔保的本金總額為1,000,000,000美元利率為4.15%的次級擔保永續綠色證券，發行人及擔保人之資料載於本公告「發行人及擔保人之資料」一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過往出售事項」	指	CISI Investment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在公開市場出售永續證券，本金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9,250,000港元），代價約為4,992,370美元（相當於約39,190,106港元）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條款及條件」	指	永續證券之條款及條件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中，美元金額乃按1.00美元=7.8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不應視作表示美元實際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承董事會命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博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主席)；三名執行董事林丹先生、魏威先生及丁先樹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建芳女士、田力先生及符月敏女士。